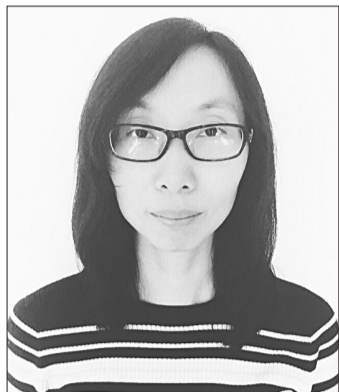


让群众在行政复议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全省行政复议办案能手事迹选登(下)

化解行政争议 做到复议为民



李芳

(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行政复议处副主任科员)

李芳是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行政复议处副主任科员。自从2006年从事行政复议工作以来,共办理行政复议案件500余起,她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复议为民”,努力化解行政争议,在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纠正违法行政行为、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在办理案件中,她坚持“践行群众路线,切实复议为民”,把党的群众路线贯穿于复议工作始终,做到热情、文明、依法办案。

李芳说,在复议接待过程中,认真听取群众的陈述和诉

求,将更多的行政争议引入行政复议途径予以解决,打造行政复议绿色通道。同时,突出行政复议便民的特点,坚持即时审查复议申请,符合受理条件的当场告知,对不属于行政复议范围或者应当通过其他途径解决的事项,本着对申请人负责的态度,耐心向复议申请人解释有关法律规定,并告知申请人解决问题的途径和方法。在办案过程中,还要注重在化解纠纷和矛盾上下功夫,力求行政争议解决效果。牢牢把握切实解决行政争议才是行政复议生命力所在的办案宗旨,大力弘扬“和为贵”的传统

文化,在查看当事人提交材料的基础上,还积极主动向申请人了解诉求,及时与被申请人沟通,为促进群众与行政机关的沟通交流创造条件,促进当事人与行政机关的相互理解和信任,最大限度地减少了行政争议的负面效应,避免行政争议进入诉讼程序,努力做到“定纷止争,案结事了”。

此次她被评为全省行政复议办案能手,她说,这不仅是一份荣誉,更是一份沉甸甸的责任,从事复议工作十余载,我深感只有严谨认真地对待每一件案件,竭尽全力依法化解矛盾纠纷,才能无愧良心和责任。

调解和解优先 案结事了止纷争



王传礼

(邯郸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主任科员)

王传礼2009年从部队转业到邯郸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工作。几年来,他共办理行政复议案件500余件,参加行政诉讼100余次,办理信访答复5件,撰写办案笔记42篇,整理办案资料几十万。年度考核4次优秀,2011年被省政府法制办评为行政复议先进个人,2013年荣立三等功,2016年被省政府法制办评为全省行政复议办案能手。

在办理复议案件中,他坚持“以人为本、复议为民”原则,注意沟通、注重协调,始终把“案结事了、定纷止争”作为自己办案的最高标准。如2011年办理的永年县陈XX土地案,表面上看,申请人陈XX是对永年县政府颁发土地证的行为不满意,实际上是申请人与第三人陈X之间的土地争议,如何解决好申请人与第三人之间的土地争议,就成了本案结案的关键。通过调查了解,申请人与第三人是宗族兄弟关系,第三人已经盖好房屋,本案具备和解条件。在勘查现场和充分调查的基础上,王传礼作为主办人员与申请人和第三人背靠背讲法律规定、利弊得失,面对面讲邻里关系、家族感情,经过十几次调解劝导,最终第三人给予申请人适当经济补偿,申请人与

第三人达成谅解和解,申请人撤回行政复议申请终止结案。

又如2016年办理的武安市焦XX土地案,申请人焦XX于1990年左右将自己的承包地租于第三人秦X,秦X经村里同意在承租的土地上建了房屋并办理了土地证。2016年焦XX提起行政复议,要求撤销秦X的土地证并收回土地。在了解相关情况后,王传礼认为,虽然依据相关事实,可以撤销颁发给秦X的土地证,复议决定也能经得起法律的检验。但是,简单的作出复议决定并不能从根本上解决两家真正的争议,也达不到案结事了的社会效果。为此,在征得各方当事人同意案件中止审理后,王传礼和工作人员一道对双方当事人展开深入细致的调解工作,通过给双方当事人摆事实、讲道理、析法条、明利害,最终使焦XX和秦X达成和解,案子终止结案。

虽然和解调解办结一个案件,所付出的努力和辛苦要高于三五件审理办结的案件。但王传礼依然不辞辛苦,因为他知道,和解调解结案,使案件做到案结事了,其所达到的社会效果要远远胜于十个简单作出复议决定的案子所能达到的社会效果。

依法说理 秉公办案



张振强

(廊坊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行政复议科科长)

认真学习 努力提高工作本领

行政复议工作事关全市法制建设,极其重要。在此岗位上如果没有娴熟、扎实的法律知识就不能圆满完成领导交办的工作任务,达到群众满意。因此他努力提高全科室人员的行政复议知识,他不仅注重自身的学习任务,还承担起组织全办的学习任务。在每周五的下午,他结合实际工作需要,安排常用法律、行政法规的学习,并针对难点、难点问题,组织全体交流探讨,营造了良好的学习氛围,对全体的业务理论提高起到重要推动作用。

推行说理式文书 彰显以人为本理念

正人先正己,从2015年开始,他就逐步探索推行说理式行政复议决定书,并把这项工作作为提高案件办理质量、实现行政复议工作规范化的一项重要措施。说理式行政复议决定书的关键就在“说理”,对事实、证据、法律、情理进行说理。一是秉持公正理念。只有

依法公正审理案件,切实提高办案质量,使每一件行政复议决定都能够成为经得起历史检验的“铁案”,才能真正达到“定纷止争、案结事了”的目的。二是完善审理程序。他借鉴法院审理案件的特点,推动制定了公开审理程序,具体包括:核实当事人身份、宣布审理纪律、申请人宣读复议申请、被申请人答辩。三是提高个人素质。通过集体学、脱产学、与专业人士学、向司法实践学,不断提高理论水平、丰富实践经验、掌握更多法律知识、善于运用逻辑推理、强化文书写作水平,进而制作说理式复议决定书。

创新方式 妥善化解行政争议

在他办理的800多起复议案件中,大部分能够实现“案结事了、定纷止争”,他所制作每一份法律文书叙述清楚,逻辑严谨,论证充分,说理性强,深得当事人和政府领导的认可。

在办理复议案件过程中,他主要采取以下方式进行审理:一是充分运用调解手段解决行政争议。工作实践中,如

土地纠纷、工伤认定等行政行为,涉及面广、法律关系复杂、利益冲突激烈,复议机关简单维持或撤销都不利于问题的解决,而通过行政调解往往能够寻求公共利益和个人利益的平衡点,解决行政争议、维护社会稳定。二是建立现场勘查制度。对涉及土地等自然资源类的复杂案件,首先邀请各方当事人去争议现场勘查,形成第一印象,避免各方因方言文化程度和生活习惯不同在表述上产生分歧,为顺利审理案件打下基础。采取这个办法他曾经在现场调解了多起纠纷,效果比较明显。三是建立证据交换和听证制度。在行政复议法中,没有证据交换的规定,他借鉴行政诉讼的规定引进证据交换制度,当其收到行政机关的答复资料后立即通知申请人查阅或复制答复材料,这种公开保障了申请人的知情权,实践证明申请人的对立情绪、不信任情绪明显减少了。对证据交换后各方争议较大的案件,实行公开听证,让各方充分陈述理由,使各方知晓对方的事实根据和法律依据,发现自己的不足,便于案件的公正处理。

复议办案无小事



左东霞

(沧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行政复议科副科长)

左东霞,2007年进入沧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行政复议科工作,十年间,她始终坚持“复议案件无小事”,认真办理每一起行政复议案件,去年被省法制办评为行政复议办案能手。

十年来,左东霞以饱满的工作热情和严谨的工作态度,对待每一起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案件。在办理行政复议案件时,她以调查案件事实为办案基本,采用向当事人询问、现场调查等多种方式查明案情。

在办理案件过程中,左东霞擅于总结经验,并且能够熟练运用询问技术,探明案件真

实情况。在接待当事人时,左东霞始终能够耐心地听取当事人反映情况,深入浅出的讲解相关法律规定,帮助当事人分析案情、了解法律知识。同时,她深入研究法律,做到“知其然,知其所以然”,用法律指导案件,再结合案件思考法律,做到每一个结论均有充足的法律依据支撑。

多年来,左东霞克服“人少案多”的现状,经常加班加点,以确保在法定期限内审结案件。同时,她深知案件质量是复议工作的生命线,因此,她不断提高自身素质,强化复议办案能力,忠于事实和法律,不枉

不纵,秉公办案,不为利所惑、不为诱所动。

左东霞在工作中团结同事,真心待人。在做好自己本职工作基础上,经常帮助单位的其他同事,毫无保留的将工作经验传授给新来的同志,与行政复议科同事相互配合,相互支持,齐心协力做好复议工作,受到了领导和同事的一致好评。

左东霞说,对我而言,这个奖励是对过去工作的肯定,更是对日后工作的激励。行政复议工作充满了各种挑战,但我会勇往直前,将行政复议工作做得更好。

倾听群众诉求 办案注重细节



李小鹏

(武安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案件处理室科员)

李小鹏,是一名年轻的“90”后,现工作于武安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从事行政复议工作。在2016年全省行政复议办案能手评选活动中,被评为全省行政复议办案能手。

从进入法制办复议科工作那天起,她就用实际行动来贯彻“复议为民”这种精神。从最初的群众接待工作开始,她就用自己端正和热情的的工作态度,认真接待每一位来访群众。对于一些情绪激动的群众,她都会先安抚好其情绪后,耐心倾听群众的诉求,让群众能够“有冤能诉”。

有些群众对行政复议认识不足,只是单纯听说有这样一处理争议的部门,便贸然上门。每当遇到这些群众,李小鹏总是先将行政复议简介、行政复议流程图等文书送达给群众作为了解。对待符合受理条件的案件,引导其撰写行政复议申请书,不方便的,她便帮助申请人记录;对待不符合受理条件的,告知其可能寻求的救济渠道,让群众有路可寻,不会失望而归。

对待每一起复议案件,她

都非常认真。即使在非工作时间内,遇到了正在处理的案件所涉及的问题也要去现场看一看,实际去感受感受。去年有一起涉及南环路地面双黄线标线不清楚,导致车辆逆行从而被处罚的争议案件,申请人认为是标线不清楚导致车辆逆行,而被申请人称地上标线是能够看清楚,申请人确实违章逆行。为了确认,她曾驾驶自家车辆,分别在白天和夜晚通过争议路段,切实体会地面标线到底是否容易导致车辆逆行,从而认定申请人所述为实,进而撤销了交警大队作出的行政处罚。类似的案子有很多,事儿不大,也可能就涉及一二百元,但她始终坚信,群众无小事,办理每一起案件,她都认认真真,踏踏实实。

她说,基层行政复议机构,受理案件类型比较单一,部分案件也不是很复杂,对于诉求较为简单但确实是合理的案件,自己都会先和行政机关进行电话沟通,能现场调解的直接进行案前调解,真正方便了群众,化解了行政争议。

公平公正 8年办理700多起案子



杨新宏

(邢台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行政复议科科长)

杨新宏从2009年开始,在邢台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从事行政复议应诉工作,8年来,办理了700多起复议案件,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在办理每一件复议案件中他都严格按照行政复议案件办理程序,提高办案质量,充分体现复议为民,公平公正。

积极受理 深入调查

针对不同申请对象,积极主动受理行政复议案件,引导行政相对人以理性合法的形式表达利益诉求,解决行政争议。对不属于行政复议范围或应当通过其他途径解决的事项,作出不予受理决定,并告知其依法解决问题的途径,合理安排其他救济

途径予以尽快解决。经审查需深入现场调查取证的,他都会及时组织调查人员实地开展调查取证工作。特别是对一些涉及土地权属的疑难案件,必须深入一线,核实情况,现场勘界、测量。对现场的勘界、测量情况当事人予以现场确认,树立公开、公平、公正形象。

集体讨论 快审快结

在案件办理中,他认真贯彻落实重大复议案件合议评议制度、集体讨论制度,注重组织相关办案人员进行充分讨论,发表意见。对于那些重大疑难的案件更加注重落实集体讨论制度,做到案结事了。为解决申请人的困难,他在办理行政

复议案件时,始终做到“快立快查快结”,尽量压缩办案时间,降低办案周期。他受理的所有案件均在法定时间内结案,绝不超越时限。

调解优先 定纷止争

多年来,他高度重视行政复议案件调解工作,将调解作为解决行政复议案件的重要途径。在受理行政复议案件后,他首先对案情进行认真了解,并对案情进行详细调查,然后针对案情区别对待。对于法律法规允许且当事人有调解意愿的案件,经过细致负责的工作先行调解,把矛盾尽量化解在萌芽状态,使行政复议真正达到“定纷止争”的作用。